

证券代码: 000878

证券简称: 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 2018-088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铜业”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表决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15 日，会议应发出表决票 11 份，实际发出表决票 11 份，在规定时间内收回有效表决票 11 份，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赤峰云铜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赤峰云铜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提供借款担保的公告》。

二、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资产核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资产核销的公告》。

三、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加强安全生产、强化问责的专项工作决议>及<加强环保治理，强化问责的专项工作决议>的议案》。

按照国务院国有重点大型企业监事会关于开展问题梳理及整改专项工作的要求，公司自 2017 年 3 月份起开展了问题清单梳理专项工作。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加强安全生产、强化问责的工作要求及工作进展，公司形成了两个专项工作决议。从存在的问题入手，描述了问题现状和整改依据，制定了整改目标、整改措施，明确了整改责任、整改考核、整改问责等内容。

四、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云南金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东川区政府进行扶贫捐赠的议案》。

为更好地履行社会责任，构建和谐政企关系，改善经营

环境，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云南金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东川区政府捐赠 49 万元扶贫款。资金由云南金沙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自筹。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5 日